

申张线青阳港段航道整治工程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单位委托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申张线青阳港航道整治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了专项设计,由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昆山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建城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航务工程有限公司、江苏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等负责施工。2026年5月29日,由苏州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建设单位)、昆山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建设单位)、苏州交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单位)、上海东华地方铁路开发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苏交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武汉大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苏州市路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昆山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建城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南京航务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采取资料查阅、召开验收会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总体结论:申张线青阳港段航道整治工程手续齐全、资料完整,工程建设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的九种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

1.环境风险

苏州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已制定了本项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衔接《昆山市青阳港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处置方案》《昆山市船舶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昆山市水上搜救应急预案》《昆山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苏州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昆山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积极配合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海事等部门处置船舶污染事件。

2.环境监测

本次验收调查提出了环境监测计划，开展运营期环境监测。监测结果有超标等异常情况，立即查明原因，及时增补措施。

三、整改工作情况

无。

苏州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

2026年6月15日